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股票简称：巨星科技

股票代码：002444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仇建平及其一致行动人

通讯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35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5年3月16日

声 明

1、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持有的巨星科技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巨星科技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六节 备查文件.....	8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0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仇建平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上市公司	指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2015年3月11日-3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39598%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仇建平，男，中国国籍，1962年生，通讯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35号，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王玲玲，女，中国国籍，1961年生，通讯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35号，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仇建平先生、王玲玲女士为夫妇，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构成一致行动人。

二、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形。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为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增加二级市场股票的流动性，让更多投资者分享公司未来业绩增长和价值，并满足自身投资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本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5年3月1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仇建平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

合计出售所持上市公司股份20,0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98028%，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15年3月1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仇建平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出售所持上市公司股份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042%，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15年3月1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仇建平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出售所持上市公司股份6,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67061%，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5年3月1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王玲玲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出售所持上市公司股份4,4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43886%，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15年3月1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王玲玲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出售所持上市公司股份96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009%，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15年3月1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王玲玲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出售所持上市公司股份3,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30572%，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仇建平	大宗交易	2015.3.13	14元/股	2008	1.98028
	竞价交易	2015.3.13	15.11元/股	0.43	0.00042
	大宗交易	2015.3.16	14.9元/股	680	0.67061
	合计			2688.43	2.65131
王玲玲	大宗交易	2015.3.11	13.9元/股	445	0.43886
	竞价交易	2015.3.11	15.05元/股	0.096	0.00009
	大宗交易	2015.3.12	13.8元/股	310	0.30572
	合计			755.096	0.74467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仇建平	合计持有股份	10,766.86	10.61821	8078.43	7.966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91.715	2.65455	3.285	0.003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8,075.145	7.96365	8,075.145	7.96365
王玲玲	合计持有股份	3,040.192	2.99822	2,285.096	2.253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0.048	0.74955	4.952	0.004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80.144	2.24866	2,280.144	2.2486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公司股东，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况，最近3年未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2014年7月3日，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了第三届董事会，仇建平先生当选公司董事长、总裁，王玲玲女士当选为公司董事、副总裁，按照交易所规定董事、高管每年可减持股份数为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仇建平先生合计可减持的股份数为26,917,150股，王玲玲女士合计可减持的股份数为7,600,480股。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巨星科技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次披露的减持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仇建平 王玲玲

签字：

日期：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
股票简称	巨星科技	股票代码	00244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仇建平及其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35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大宗交易加竞价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仇建平先生: 持股数量: 107,668,600 股 持股比例: 10.61821% 王玲玲女士: 持股数量: 30,401,920 股 持股比例: 2.9982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仇建平先生: 剩余持股数量: 80,784,3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7.96689%, 变动比例: 2.65131% 王玲玲女士: 剩余持股数量: 22,850,96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355%, 变动比例: 0.74467%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仇建平 王玲玲

签字：

日期：2015年3月16日